



琼瑶全集

第6卷

瑶全集



花城出版社

粤新登字 05 号

责任编辑:谢日新
封面设计:吴慧雯

琼瑶全集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中山迪丽彩印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203 印张 2558 千字

1996 年 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0 册

ISBN7-5360-2288-3/I·1970

全套定价:298.00 元 本册定价:29.80 元

独家版权·翻印必究

目 录

菟丝花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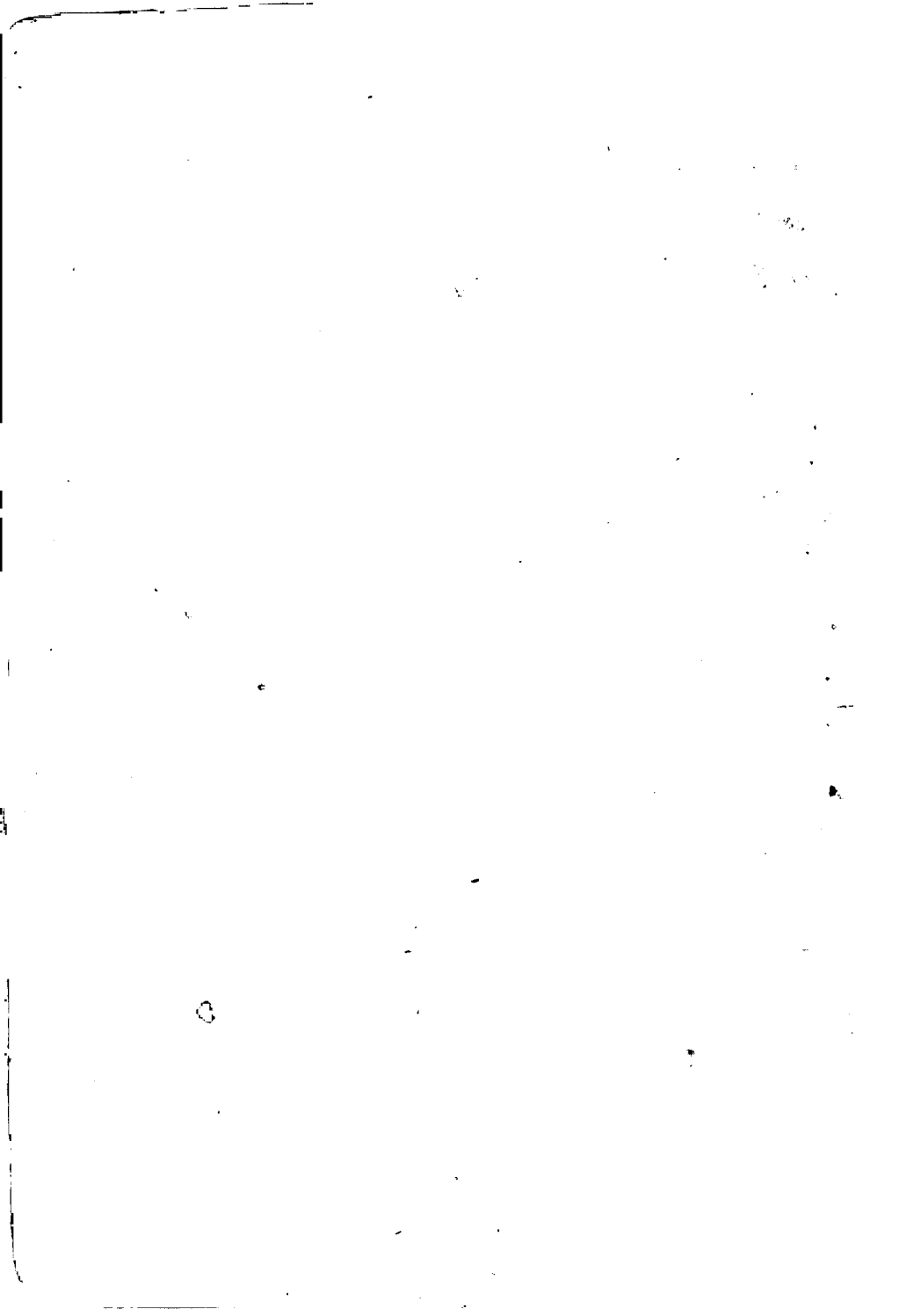
金盏花 (141)

彩霞满天 (263)

一颗红豆

梦的衣裳 X

菟
丝
花



1

那一切终于都过去了。

当我站在这间我和妈妈共同居住了十二年的小屋内，收拾著我的行装时，脑中仍然是昏昏蒙蒙的。似乎从妈妈咽气的一刻开始，我就没有好好的清醒过一分钟。我的哭喊，挤满屋子的妈妈的同事，殡仪馆、花圈、祭品、火葬场，围绕在棺木前垂泪的小学生，林校长主持的追悼会……这一切一切，难挨的时光，可怕的时光，忙碌而又昏乱的时光，终于都过去了。而今我孤独的在室内整理著妈妈的遗物，收拾我要带走的東西，心中是那样恍惚和迷茫。妈妈去了！我唯一的亲人！这以后，十八岁的我，将面临怎样的一份前途和命运？

室内那样寂静，那样凄冷。午后的阳光从窗口斜射进来，漠然的照射在石灰剥落的墙壁上。墙上原来挂著两个镜框，一个是我和爸爸、妈妈的合照，那年我才六岁，照这张照片的第二年爸爸就去世了，所以是我们唯一的一张全家福。另一个镜框是妈妈早年画的一张油画，画面是平原、石峰和落照。现在，这两个镜框都已被我收进了箱子里，墙上只留下两块淡淡的灰黄的痕迹。两张单人床，一张属于妈妈，一张属于我。都已经只剩下光秃秃的木板。棉被、蚊帐、和妈妈的衣物，全遵照妈妈的意思送给了给我们洗衣服的“阿巴桑”。妈妈！我真佩服她的冷静，在卧病的期间内，她已把一切身后的事都安排得那么井井有条，包括我在内！

“听我说，忆涓，如果妈妈死了，你办好丧事，就离开高雄，到台北去投罗教授。他会给你安排一份很好的生活。”

“不！”我叫：“没有那一天！永不会有那一天！”

“会的，”妈妈说，温而平静的望著我。“忆涓你是个从不肯面对现实的孩子。但是，记住，逃避现实不能解决问题。不久之后，我会留下你而去，你一定要学习面对现实，学习独立，和——变成大人。”

如今，是我学习独立和面对现实的时候了。到台北去！投奔罗教授去！这是我唯一的一条，是妈妈给我安排好的一条路，我没有考虑的余地。但是，罗教授是怎样一个人？他会不会拒绝我？他又会怎样来安排我？……未来的问题似乎还有一大串，不过，那些，都还没有到我的眼前来。目前，我所要做的，是尽快收拾好衣箱，赶下午四点半的柴油特快到台北去！

把最后的几件衣服从壁橱里取出来，收进了衣箱里。簿簿的一口小皮箱，里面已容纳了我春夏秋冬四季的衣服。只因为我和妈妈一直很贫穷，靠著妈妈这份小学教员的薪水，供给了我整个中学的教育，已非常吃力了，我们没有余钱来多做衣服。阖好了箱盖，我四面张望了一下，好了，什么都整理完了！我也该去向林校长、和张老师、魏老师等告辞了。可是，伫立在这小屋中，我忽然失去了力量，这小屋，每一分每一寸的地

方，都有著我和妈妈共同生活的痕迹。每一点空间，都盛载著过多的回忆。这么多年来，我属于妈妈，妈妈属于我，小屋属于我们两人！而现在，一眨眼间世界已经全变了。妈妈去了，我将离开，小屋不知又会迎接何人？

我们立了那么长久，几乎忘记了赶火车的事，直到一声门响惊动了。我转过头来，是林校长。她匆匆的向我走来，把一只手同情的放在我的肩膀上。

“忆涓，你马上就上去台北吗？”

“嗯，”我轻声的说：“四点半的火车。”

“为什么这样急？你实在可以再多住几天的！”我摇摇头。

“反正要去，还是早点去。这间屋子，我一个人住著太难过。”

林校长叹了一口气，凝视著我说：

“忆涓，我不了解你母亲，我和她共事了十二年，也算得上是她的好朋友了，难道不放心我？认为我不能照顾你？为什么还要你跑到台北去投奔一个多年没有来往的朋友？那位罗教授，就真能照顾你吗？”

我不语。林校长是这所小学的校长，和妈妈已有十二年的交情。但，我知道妈妈为什么不把我交给她。妈妈希望我念大学。“只有一个人能为你安排，罗教授！”林校长是个好朋友，但她自己有六个子女，一个读大学，三个中学，还有两个读小学。她无法再负担我。

“好吧！忆涓，”林校长终于说：“如果要赶火车，就该走了！你去看看情形，假若那边住不下去，还是回来吧！我家不怕多你一个人吃饭！”

我点点头。真的，距离火车开行的时间已只剩一小时了。我走向小屋的门口，林校长默默的走在我的身边，走出房门，我不胜依依的再回头看了一眼。这间只有六席大的教员宿舍！我和妈妈度过了十二年光阴的地方再见了！一瞬间，我鼻中酸楚而泪眼模糊了。

“忆涓！”

有人叫我，我回过头来，我面前竟黑压压的站著一大群人，张老师、魏老师、何老师……几乎所有妈妈的同事都来了。我吸了一口气，把眼泪逼了回去，我应该变成一个大人了！挺了挺背脊，我走上前去，和他们一一握别。我表现得那么沉静，那么稳重，简直都不像“我”了。我接受了无数的祝福，也喃喃的说了许多感激的言语。最后，我终于走出了××小学的大门，离开了我居住多年的地方。

林校长送我到火车站，站在月台上的车窗外面望著我。我坐在车内，倚著窗子，对著妈妈这位多年的老友，我有满怀愁绪，而又默默无言。只因为前途太渺茫，太未可预料，这份沉重压迫著我，使我无法说话。林校长也一反平日的豪放热情，而显得出奇的沉默，大概她在为我难过，为妈妈难过，也为她自己难过——她竟无力照顾一个老友的遗孤。一声汽笛响，“轰隆”一声，车子蠕动了。林校长把头伸了过来，喊著说：

“忆涓！要写信哦！”

“我知道！”我也喊：“再见！林校长！”

“再见！……”林校长不由自主的追了车子几步，又传来一句话：“忆涓！学著自己照顾自己！从今起，你是个独立的人了！”

车子驰远了，林校长瘦瘦的身影消失在我模糊了视线之中。是的，我是个独立的人了，换言之，我是个无依无靠的人了。罗教授，他会成为我的倚靠吗？他会接纳我

吗？仰靠在椅背上，凝视车窗外飞驰而去的青山绿树，我是更加迷惘沉重了。

远在五年前，有一天早晨，妈妈放下了早报，长长的吁了一口气，怔怔的说：

“罗毅——居然来台湾了。”

“罗毅是谁？”我问。

“一位地质学家。”妈妈淡淡的说，开始吃她的早餐，我把报纸拉到面前，看到一条不大不小的消息。

“名地质学家罗毅博士
昨日携眷由港来台，
将应聘为×大教授。”

这消息引不起我的兴趣，那时是暑假，我正计划和同学游大贝湖。抛开了报纸，我不经心的问：

“你认识这位教授？”

“以前认识，在大陆上。我和他太太是好朋友。”妈妈说，“许多年没见过了！”

“你要去看他们吗？”我问，吃著烧饼。

“看他们？”妈妈愣了一下。“不！何必呢？他们很得意，我去倒显得——”妈妈把话咽住了，对我警告的说：“忆涓！你又弄了一地的烧饼渣！”

关于罗教授的谈话就这样结束了，以后妈妈再也没有提起过他。我呢？在几分钟之后就把他抛到九霄云外了。一直到三个月以前，妈妈已证明患上了子宫癌，我们母女都已很清楚的明白，死亡的阴影正笼罩著，随时可以降临。妈妈有一天让我去寄一封信，信封上收信人的名字是罗毅，地址是台北罗期福路×段×巷×号。我寄了信回来。妈妈才和我谈起罗毅。

“他是一位学者，和我们是世交，假如我有什么不幸，他是我唯一想得出来，能够照顾你的人！”

正像妈妈说的，我是个不大肯面对现实的“孩子”，或者由于我是妈妈的独生女儿，未免从小有点儿娇宠，养成了任何事情都不能承担的习惯。因此，虽然我很清楚的明白，妈妈患了绝症。迟早要抛开我而去，但我拒绝去想它，拒绝去谈它，也拒绝去承认它。每当妈妈提起她身后的事，我就跺著脚嚷：

“没有那一天，永远没有那一天！”

然后跑开，找一个没有人的角落里去悄悄的哭。

可是，而今，“那一天”终于到我眼前了。我行囊中有妈妈临终前三天所写的一封信，嘱咐我面交给罗教授。信是妈妈亲手封好的，我不知道里面写些什么，我猜想，无非是托孤的意思。妈妈一生好强，从不肯向人低头或请求什么，没料到她走到生命的尽头，却必须和一个多年未谋面的朋友，请求收容她那“长不大”的女儿！

“长不大”的女儿！妈妈常常问我：

“忆涓！什么时候你可以长大？什么时候你能懂事，不再是那个毛毛躁躁的小女孩？”

小女孩！我但愿永不长大！永远缩在妈妈的怀里，任何事情，有妈妈帮我作主，只要吃饭、睡觉、念书、和欢笑！可是，妈妈去了！在失去欢笑的这一段日子里，我觉得

我已经“长大”了！最起码，我已被迫去面临那许许多多无可奈何的“现实”！

车窗外面，黑夜已在不知不觉中来，旷野中，偶尔有点点的灯火在闪烁。车驶过了原野、城市、村庄，把我带向一个未可知的命运。

车子误了点，抵达台北时已将近十一点了。下了火车，提著我的箱子，走出了火车站，站在车站门口，四面张望。台北！十二年来，我跟著妈妈住在高雄，一直没有到过这全省最繁荣的都市。抬起头来，霓虹灯在夜色中闪耀，旅行社、小吃店，林立在对街。台北！我久已希望来到的地方！望著成排的三轮车、计程汽车，和街头仍然熙攘的人群，我有种慌乱和惶恐的感觉。头一次，我发现这世界竟如此之大，不再是只有六席大的小屋！那么复杂的道路，那么多的建筑，也不再是我和母亲共同生活的那样小小的天地。

一辆三轮车滑到我面前。

“要车吗？小姐？”

我有些犹豫，终于说：

“罗福路三段。”

“十块！”

十块！我不知道是贵还是便宜，因为我根本不知道罗斯福路在何方？跨上了车子，我才有些后悔，深夜十一点钟，贸然跑去投奔别人，不是太晚了吗？或者他们已经睡了，把别人从睡梦中拖起来，多么不礼貌！妈妈总说我做事从不经过思考，看样子我仍然没有成熟。可是，现在，车子已经在黑夜的街道上滑行，初夏的晚风带著微微凉意扑面而来，我似乎无暇再做别的计划了！

车子在巷子中足足兜了二十分钟的圈子，最后到达了目的地，下了车，我发现自己停在一条占地颇广的围墙前面，嵌在那围墙正中的，是两扇豪华而堂皇的红漆大门。看了看门牌号码，一切都没有错误，我付了车钱，望著三轮车隐没在巷子的尽头，才又怯怯的对那围墙和大门作了一番巡礼，大门边不及三尺的地方，一盏街灯正明亮的照耀著，我的影子瘦瘦长长的投在门前的地下，看来那样孤独、寂寞、和渺小！

我手腕上是妈妈的旧表，时间已是十一时半。靠在门边，我迟疑了大约二十秒钟。从门缝中向里偷窥，黑影幢幢的深院内似乎还隐隐的有著灯光。好吧，既来之，则安之，官它是深更半夜，还是半夜深更！我总不能在门外站一夜！横了横心，我撤下了门铃。

这屋子一定很深很大，我在门外无法听到门里的铃声。等了很久，里面毫无动静，大概主仆都已熟睡，不管一切，我连撤了三下门铃，撤得长长的。于是我听到门里有了脚步之声，这声音沉重而迅速的“奔”向门口，接著，大门豁然而开，一张满面胡子的脸庞突然从门里伸了出来，是个硕大的脑袋，张牙舞爪的毛发之中，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近乎狞恶的瞪视著我。

“你发什么神经？”一声低沉的怒吼对我卷了过来。

“我……我……”我接连向后退了两步，瞠目结舌，不知所云。这里颗刺猥状的头颅惊吓我。

“你……你……”他对我撇了撇牙齿，像一只猛兽。“你滚开吧！”

在我还没从惊吓中恢复过来以前，门已经“砰”然一声阖上了。我惊觉的扑上前去，用力的打了两下门，无论如何，我不能这样被关在门外，夜色已深，我又无处可去。

我打著门，嚷著说：

“喂喂，等一等，我有话说！”

门又猛地打开了，那颗毛发蓬蓬的头差点撞到我的鼻子上，一声使人魂飞胆裂的巨吼震耳欲聋的对我当头罩下。

“滚！听到没有？谁是喂喂？喂喂是谁？”接著，那“怪人”一掀牙齿，又是一声大叫“滚！”

门再度“砰”然阖上，我目瞪口呆的站在那儿，心脏像鼓似的狂跳著，那“怪人”的几声狂吼使我胆战心惊。望著那两扇阖得严密之至的门，我完全失去了主意。到台北来之前，我曾经有几百种对罗宅的想像，便没有一种想像是这样的。我曾害怕他们不接待我，但也没有想到会是用这种方式来拒绝我！那个须发怒张的怪人，几声大吼，我竟连见到主人的机会都没有！而现在，我被关在这门外，在深夜十二点钟，一个陌生的城市里。我，怎么办？

好半天，我就呆呆的站在门口，不知该何去何从。夜风拂乱了我的头发，天上疏疏落落的挂著几颗星星。北部和南部的气候相差了几乎一个季节，我裸露在短衫衫外的双臂已感到凉意。我总不能在这门口开箱子取衣服，于是只能忍受著夜风的侵袭。长长的巷子里寂无一人，更找不到一辆车子，我难道就从黑夜站到天明？仰视著夜空，孤独和无助使我想哭。怎么办？怎么办？怎么办？我那在桌下的妈妈，可曾知道我所受的“接待”？

我不知道站了多久，忽然间，有一辆脚踏车从巷子的那一头转了进来。我无意识的瞪著那辆车子。嘎然一声，车子停在我的身边，一个男人从车子上跳了下来，诧异的望著我。我也望著他，只因为我不知他是谁，也不知该不该向他解释我站在这门外的原因。我们彼此瞪视了几秒钟，那男人先开了口：

“你在这儿干什么？”

我睁大了眼睛，无法回答。干什么？我怎么述说呢？那男人把脚踏车架好了，望望我，又望望地下放著的箱子，点了点头，抱著手臂说：

“我猜，和妈妈吵了架，出走了，是不是？这样吧，告诉我你的住址，我送你回家。”

我凝视他，一个爱管闲事的男人，他把我当成三岁的孩子了。在我的凝视下，我才发现他年纪很轻，大约不会超过二十六、七岁，穿著件白衬衫，袖口随随便便的挽著，没有打领带，松著领口，还有头乱蓬蓬的浓发。

“怎么样？”他继续问：“你准备在这儿过夜吗？要不然，你就进去坐坐吧！”他指指那两扇门。

我的精神突然振作了，直了身子，我问：

“你住在这儿？”这是你的家？”

“我住在这儿。”他点点头：“虽不能说是我的家，也等于是我的家，我想，我可以想办法让你住一夜。但是，明天，你一定要好好的回家去。怎样？”

“我——我已经没有家了。”我低低的说，接著就摔了摔头，现在不是伤感的时候，我必须解决我的问题：“我是来找一位罗教授的，罗毅教授。”

“找罗教授？”他诧异的说：“那么，你为什么不按门？”

“我按了，”我说：“可是我给一个怪人赶出来了。”

“一个怪人？”

“嗯，”我点头：“一个满脸胡子，找不到眉毛嘴巴的人。”

他用有兴味的眼光盯著我，问：

“你找罗教授有事吗？”

“有，很重要的事。”我说。

“那么，你跟我进来吧！”

他从口袋里摸出了钥匙，开了门，一手推著车子，一手提起我的箱子，领头向门里走去。走进了门，我发现置身在一个花木葱茏的大院落中了。他把车子推进了大门边的一间小屋内，关好了小屋的门和大门，然后说：

“好吧，先到客厅去看看罗教授在不在。”

他走在前面，我跟在后面。夜色里，只隐隐的看到一幢幢的花木和树影，穿过了一条龙柏夹道的小径，我看到了那幢挺立在夜色中的建筑物，这是栋二层楼的房子，门前有著石阶，里面还透著灯光。

跨上台阶，推开了一扇玻璃门，我走进一间黑暗的房间里。他不知道从那儿摸到了电灯开关，于是，灯忽然亮了，我停在一间宽敞而漂亮的客厅内，墙边放著沙发，屋角有一架大钢琴，琴上是瓶康乃馨。

“你先坐一坐，我到书房去找罗教授。”

我坐了下来。他推开一扇小门走出去了。我忐忑不安的四面张望著，这客厅仿佛一面都有著通往各处的小门，只有大门那一面是整面的玻璃长窗，垂著白纱镂空的窗帘。四周有份奇异的寂静，我觉得十分不安，而且，我非常非常的疲倦。从清晨到现在，我就没休息过一分钟，何况又有那么多的感触、伤怀、担忧……现在，我真渴望能回到我和妈妈共有的小屋内，好好的睡一觉。

一声门响，我迅速的回过头去，不禁大吃一惊，那个怪人不知从那一扇门里跑了进来，圆睁著一对怒目，虎视眈眈的望著我。在明亮的灯光下，他的身影那么高大，乱发虬结的面孔又那么怪异，我的心脏一下子提升到了喉咙口。他对我大踏步的冲了过来，一瞬间，我以为他会把我举起来，扔出房门去。但，他并没有碰我，只跳著脚吼著说：“谁让你进来的？谁让你进来的？”

“是我！”一个声音在另一扇门边响起。“怪人”回过头去，那个带我进来的青年正走进门来。

“你？”怪人咆哮的目标转移了对象，他对那青年舞拳头：“你为什么放她进来？谁叫你放她进来？”

“她说要找罗教授，”那青年昂著头说，对怪人的咆哮仿佛一点也不在意。“她似乎有很重要的事要找你，我想你吓了她，罗教授。”

罗教授！天哪！难道这个毫不友善的“怪人”就是妈妈心心念念要我来投靠的人？我瞪大了眼睛，惊异更超过了原先和异惧。那位罗教授也瞪著我，然后，他用手揉了揉鼻子，不耐烦的蹙了蹙眉头，用忍耐的口气说：

“那么，你不是皓皓的女朋友了？”

我一愣，他在说些什么？但是，立即我就了解到我一定被误会成一个不受欢迎的人了。无论如何，我现在应该赶快把自己介绍出来。于是，我说：

“我姓孟，名忆澗，我是江绣琳的女儿！”江绣琳是妈妈的名字。“我母亲有一封信要我交给您。”说著我从手提包里找出了妈妈的信，递了上去。

我的手停在半空中，那个怪人像是突然触了电，我的自报姓名如同仙人的魔仗，一下子把他点成了化石。他微张著嘴，注视著我，半天都没说话。然后，他突然醒了过来，抽出我手中的信，他迅速的拆开了信封，取出信纸。他的眼光在信笺上游移，他看得那么快，我相信他根本没有看清信里说些什么。他的眼光掉回到我身上，近乎粗鲁的说：

“你母亲怎么了？”

“死——了。”我说。

他蹙蹙眉，鼻子里似乎哼了一声。

“怎么会死？”他简短的问：“死在哪儿？”

“子宫 痛，”我也简短的回答：“高雄。”

“高雄，”他喃喃的说，像是在咒诅，又重复的说了一遍：“高雄。哼！”他望著我，发光的眼睛定定的停在我的脸上，迟疑了大约十秒钟，他又用手揉揉鼻子，忽然说：“好吧，一切明天再谈，你好像累得眼睛都睁不开了，嗯？”他那粗鲁的声调中有股突发的温柔。“你最好是马上睡一觉，你从高雄来的吗？”

“是的。”

他看来有些懊恼。

“刚刚我开门的时候你为什么不早说？”他责备的问。“假若不碰到中枬，你就预备在门外站一夜吗？”

“噢，”我苦恼的说：“你并没有给我说话的机会。”

“哼！”他再哼了一声，转过头去看一边的那个青年：“过来！中枬。”

那青年走了过来，对我温和的微笑。

“带她上楼！”罗教授用命令的语气说，又转向我：“喂，你说你姓什么叫什么？”

“孟忆涓。回忆的忆，水字边一个眉毛的涓。”

“孟——忆——涓——”他仿佛想把这名字记牢，接著就低低的叽咕了一串，大概是在咒骂什么、可能对我的名字不大满意，然后他挥挥手说：“孟就孟吧，这不是什么好姓！中枬，带这个孟小姐上楼，瞧瞧隔壁的一间房间，知道吗？”对著我，他用同一种命令的口气说：“马上睡觉明天还有话和你谈！知道吗？”

我点头，嗫嚅著说：

“可是……我，想先洗个澡！”

“天哪，”罗教授不耐的喊：“怎么如此噜苏！”挥挥手，他嚷著说：“上楼去！上楼去！”

我迟疑的站起身来，那位名叫中枬的青年已经提起我的箱子，领先向一扇门走去。我只好跟在后面，走到门边，我又回过头来，轻声的说：

“明天见，罗教授。谢谢你收容了我。”

他站著，那分不清眉毛嘴巴的脸似乎痉挛一下，那些虬结的须发微微牵动，锐利的眼睛闪过一抹近乎温柔的光。然后他掉转了身子，用背对著我，低低的发出许多稀奇古怪的咒语般的言语。自顾自的在一张沙发中坐了下来，仿佛我已经不存在了。

跟著那位青年，我从一扇小门出去，走进了另一间大厅内，这大厅大概是罗宅的饭厅，宽敞而整洁，有一个宽阔的楼梯直通楼上。上了楼，是一条宽走廊，两边如公寓般分作许多房间。他带著我走向右面第三间，推开了门，开亮了电灯，微笑著对我说：

“孟小姐，我想，罗教授已经等待了好几个月了，这间房间是三个月前就准备

的！”

我眩惑的望著室内，这是间小巧精致的卧房，一张单人的弹簧床，一个梳妆台，一个大的衣橱，一张玲珑而精致的书桌，上面放著盏小小的台灯，还有一个玻璃门的书橱。床上被褥枕头都已齐全，书橱的顶上，还有一瓶新鲜的玫瑰花。这一切的布置，就好像已料定我今天会到似的。我有些迷惑的转过头来，那位青年仍然对著我微笑。

“还不错，是吗？这是完全仿照皑皑的房间布置的，皑皑是罗教授的女儿。”他说，对我弯了弯腰：“孟小姐，欢迎成为罗家的一员。我想 打扰你了。明天见！”他向房门外退，退了一半，又停住了，加了一句：“还有，浴室在走廊的最后一间！”

“谢谢你。”我说，咬咬嘴唇，不知该如何称呼，因为我始终没弄清楚他是谁。

“我姓徐。”他看穿了我的怀疑，“徐中枏，中间的中，枏树的枏，木字旁一个丹心的丹字。”他凝视了我几秒钟。“我不知道你是谁，但，我想，我们在罗宅的地位可能是类似的。好，以后有机会再谈吧！再见！”

他退了出去，顺手带上了房门，我站在房子的中间，望著那扇门闩拢，才轻轻的吐出两个字：

“再见。”

我不相信他会听到我的道别，浏览著室内，我有种置身幻境的感觉，一种不真实感牢牢的抓住了我。这小房间太华丽，太舒适，太不可能是将属于我的！我把手指送到唇边去咬了咬，很痛！那么，这是真的！我没有被拒绝，没有被嘲笑，却被插在比我和妈妈的小屋强几百倍的环境中。走到窗边，我拉开了浅蓝色的窗帘，推开玻璃长窗，一阵夜风夹带著强烈的花香对我扑面而来，我深深的吸了口气，神志恍惚的倚著窗子喃喃的问：

“我是谁？一个刚刚失去母亲的孤儿。我在什么地方？一个陌生的朋友的家中。这——会是真的吗？”

夜风吹过园中的树梢，在我身畔徘徊。掠身而去的风声，依稀在低回的重复著我的句子：

“是真的吗？真的吗？”

2

我在晨光微现中醒了过来，一时间，非常朦胧和迷糊，不知自己身之所在。软绵绵的床垫，簇新的枕头，带著薰人欲醉的花香的柔风，和那玻璃窗在风中轻微的震颤声，这一切，对我是那样的陌生而又新奇。我微微的张开眼 什么地方吹来的风？那样轻柔细致，那样香气弥漫，我吸了口气，是玫瑰？茉莉？还是早开的郁金香？在枕上翻一个身，又阖上眼睛，我仍然睡意浓厚。但是，有一些地方不对，风使我觉得双臂微寒，拥紧了棉被，风依旧吹拂在我的脸上。难道昨夜忘记关窗？可是，我清晰的记得曾关好了

窗子并拉紧窗帘。那么，什么方向吹来的风？我在枕上摇摇头，吃力的睁开眼晴，真的清醒过来了。

我的眼睛正对著那两扇玻璃长窗，一刹那间，我吃惊的愣住了。玻璃窗是敞开着，浅蓝色尼龙的窗帘在晨风中飘荡，曙色正从窗口涌入，灰蒙蒙的塞满了整间房子。使我吃惊的发愣的并非敞开的窗子而是窗前正亭亭站著一个白色的人影，似真似幻的伫立在晓雾迷蒙。

那是一个女人的背影，她的脸向著窗外，背对著我。穿著件长长的，白色轻纱的晨褙。一头乌黑的长发一直垂到腰际。在晓风的吹拂下，她的衣袂翩然舞动，长长随风飘飞。她的个子高而苗条，透过那薄薄的衣衫，我几乎可以分辨出她那瘦伶伶的身子。我凝著她，诧异她为何出现在我的屋内？她又是谁？我等待了一段长时间，她并没有改变姿态，仿佛全心全意都集中在窗外的某一点。我忍不住的轻咳了一声，于是，她移动了，慢慢的回过头，她对我的床边走了过来。

她停在我的床前，低头注视我。我仰躺著，也睁大了眼睛注视她。这是一张奇异的脸；瘦削苍白、凝重。一对大大的眼睛是唯一能代表生命的地方，乌黑的眼珠空洞迷惘，定定的停在我的脸上。这张脸有股震慑人的神秘的力量，使我在她的眼光下瑟缩而无法发出言语。她那毫无血色的嘴唇也闭得紧紧的，似乎并不想对我说话。我们就这样僵持彼此对视，谁也不开口。晓色在逐渐加重，室内光线也越来越明亮。跟著光线的转变，我可以更仔细的看清她。她已不再年轻，虽然她的皮肤仍然维持光洁细润，但眼角已有四散的皱纹，嘴边也有著时间刻下的痕迹。她的年龄应该已经超过了四十岁。

时间不知道过去了多久，她掉开了瞪著我的眼光，发出了一声悠长绵邈叹息。这叹息那样长，那样幽幽的，给人一种森冷阴沉的感觉。然后，她望著窗外，低低的说：

“她——死了吗？”

我不知道她是不是问我，我也不知道她这个“她”是指谁。不过，听到她说话使我振作，因为我曾怀疑她是属于幽灵一样的东西。言语应该能消除人与人之间的陌生，我渴望能使我们的关系弄得融洽些，我猜，好可能是罗宅的女主人。于是，我热心的说：

“您——在问我吗？”

她看了我一眼，那冷冰冰的眼光使我打了一个寒颤。

“你以为我在问谁？”她反差别。

“噢，”我有些失措。“你指我母亲？她已经逝世了。”

她望了我好一会儿，点点头，自言自语的说：

“去了！死了！”她怅惘的看了看盛满阳光的窗子：“死了，也就解脱了。”她的话显然不是对我而发，再看了我一眼，她一声不响的走向门口，脚步轻悄得毫无声息。扭开门柄，她轻缓的走了出去，当她隐没在门外的那一刹那，我直觉的感到他对我有份敌意。

我从床上坐了起来，双手抱著膝，沉思了几分钟，我想不出什么道理，只觉置身在一个奇异的环境中。不过，我迅速的摆脱了这份思想，妈妈常说我不务实际，就会胡思乱想。我要学著“长大”，不再活在孩子气的遐想中。起了床，我换掉身上的睡衣，打开房门，走廊里寂无一人，也没有丝毫声音。腕表上指著八点正，看样子这家人是习惯于

晚起——除了我屋里那位神秘的女人之外。

我到浴室里去梳洗一番。我喜欢镜子里的自己，明亮的眼睛和宽宽的额角。妈妈以前说我从不知道忧愁，真的，妈妈生病以前，我的生命里是从无忧愁的。我喜欢笑，快乐得像一支“忘忧草”。忘忧草！不知道是否真的有这种草，这是妈妈对我的称呼，她叫我作她的忘忧草！可是，妈妈的病和死，卷走了我所有的欢乐。“忘忧草”也懂得了忧和愁，还有人间许多的悲哀和无奈。

从浴室回到我的房间里，我惊异的发现一个十七、八岁的女仆正在为我整理房间。棉被已整齐的叠好，睡衣收入了抽屉里，连我的箱子都已打开，里面的衣物挂进了橱里。只有那两个镜框，并排的躺在书桌上。

“孟小姐，”那女仆对我弯弯腰：“我叫彩屏，太太叫我来服侍你。”

“噢！”我有些受宠若惊，我从没有被人“服侍”过。望著那干净俐落的女仆，我笨拙的说：“其实我自己都会做的！”

彩屏望著我微笑，或者她认为我是个见不得世面的穷人家的女孩，但她的微笑里并无嘲弄的意味。抱起了书橱顶上的花瓶，她问我：“孟小姐，你喜欢换一种花吗？”

“哦，”我说：“玫瑰就很好了！”

“我们小姐不喜欢红色的花，”彩屏说：“她要蓝色的花，你不知道蓝色的花多难种，又难得开花。太太是认定要白色。”

“哦，这些花都是自己培植的吗？”我诧异地问。

“是的，外面是花园，我们还有一间暖房。”彩屏说：“罗家每个人都爱花。噢！”她惊讶的说：“差一点忘了，老爷在餐厅里等你。说著，她向门口走去，又回头说：“还是插玫瑰花吗？”

“好的！”

彩屏抱著花瓶退了出去。我在梳妆台前站了站，梳平了我的短发，镜子里的我明眸清新，那两道微向上挑的眉毛使我带著几分男儿气概。有一绺鬃发垂到额前来了，我把它拂向脑后，我又闻到了花香，从敞开的玻璃窗里望出，绿荫荫的树中杂著彩色缤纷的花坛，红黄一片的花朵迎著阳光闪烁，我看呆了。新的环境使我兴奋的振作，妈妈去世的阴影在我心头悄然隐退，我那愉快的本性又逐渐抬头了。仰望青天白云，俯视绿草如茵，我觉得心胸开旷，几乎想引吭而歌了。

走出我的房间，穿进长廊，我轻快的走向楼下。在那间大而明亮的餐厅里，我见著了罗教授。他正在吃他的早餐，大概听到我下楼的声音，所以仰著头望著我走下楼梯。在明亮的光线下，他那乱发蓬蓬的头一如昨日，胡子如同春日路边的杂草，茂盛的滋生著，掩盖了他的嘴巴。眼睛是“丛林”中的灯炬，灼灼的从乱草中射了出来。

“早，罗教授。”我微笑著说。

“唔，”他哼了一声，上上下下的打量我。“坐下来！”他命令的说。

我在他的对面坐了下不。桌上放著香肠腊肉和小菜。一个中年女仆给我盛了一碗稀饭来。罗教授不再看我，低头吃著他的早餐。我好奇的望著他。猛然间，他抬头，直视著我：

“你为什么不吃饭？”他蹙著“眉”（如果分辨得出是眉的话）问：“你瞪著我干什么？”

“哦，我……”我仓卒的说：“我只是有些奇怪，你怎么能顺利的把稀饭进嘴里而不弄脏你的胡子？”